


CSE 个案编号:

被命令接受抚养费的人:

被命令支付抚养费的家长:

法院个案编号:

尊敬的 :

我们的办公室已收到您关于拒绝发放护照的询问。为了获得例行发放的资格, 您的全州抚养费欠款余额在每个月末必须为零。否则, 您必须满足下列其中一种特殊情况:

- **生死攸关的情况:** 这是指居住在美国境外的个人直系亲属患上危及生命的疾病或死亡。直系亲属定义为父母或监护人、子女、祖父母、兄弟姐妹、姨妈姑妈、叔父、继子女、继父母、继兄弟姐妹或配偶。

个人必须联系当地子女抚养费 (LCSA), 申请排除护照拒发计划 (PDP), 并且必须提供家庭成员死亡或患有危及生命疾病的书面证明。书面证明可能包括死亡证明或同等证明, 或医生或其他医疗保健提供者的信函。

此外, 个人还必须提供护照申请拒签信或提交申请的护照机构所在地 (大使馆/领事馆)。

- **身份错误:** 这种情况发生在个人因拖欠抚养费义务而被拒绝护照申请时, 即使该个人从未被提交给 PDP。

个人必须向 LCSA 提供护照申请拒签信的副本、出生日期、社会安全号码 (SSN) 和白天电话号码。LCSA 将遵循其内部程序来确定个案是否符合错误身份的标准。

- **错误提交个人:** 这种情况发生在某人的护照申请被拒绝, 因为使用相同 SSN 的个人因拖欠抚养费义务而被提交给 PDP。

个人必须向 LCSA 提供护照申请拒签信的副本, 或提交申请的护照机构所在地 (大使馆/领事馆)。

如果您符合任何列出的特殊情况, 请立即携带相应文件到我们的办公室。我们的办公室将把信息转发给子女抚养费服务部 (DCSS), 以考虑发放您的护照。DCSS 将通过电话通知您有关决定。

如果您有任何疑问, 请访问客户联系网站 [www.childsupport.ca.gov/customer-connect](http://www.childsupport.ca.gov/customer-connect) 获取在线帮助, 或致电客户联系电话 (866) 901-3212。听力或语言障碍人士, 请拨打 TTY 专线 (866) 399-4096。

谨致,